

#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2023 年 12 月 7 日上午，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在成都市高新区剑南大道中段 716 号 2 栋 10 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集，应到会股东 9 家，实到 8 家，到会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18 亿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90.91%，其中上海中九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授权委托代理人苏煦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。持有我公司 9.091%股份的重庆金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出席本次会议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和股东单位有关同志列席会议，其中董事刘锡良、康定选、卢奉杰、苏文光，监事徐加根、黄英君以视频方式列席会议。本次大会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保险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定和章程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希主持。

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会议采取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，以 1,800,000,000 股赞成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，赞成数占出席会议有权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%，审议了《“平安信托-翔远 239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风险处置方案》的议案，同意按照方案进行信托受益权转让。

特此决议。

2023 年 12 月 7 日